

# The Necessity and Implementation Path of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and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System

Zhixin Ge Zhijuan Ma

Jiangsu Big Balanc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Yancheng, Jiangsu, 224000, China

## Abstract

Th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and the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system will play a crucial impact on improving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apacity and maintaining the ecological balance. However, at the present stage, there are still some deficiencies in th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and the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system. This paper also focuses on this point, mainly from the necessity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and the specific implementation path, hope that through the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of this article can provide more reference and reference for the relevant units, combined with the actual situation to effectively optimize and adjust the connection path between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and the emission permit system, Improve the cohesion effect.

## Keywords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system;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system; system connection; implementation path

##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的必要性与实施路径探索

葛志新 马志娟

江苏大平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盐城 224000

## 摘要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相衔接对于提高环境保护能力、维护生态平衡会起到至关重要的影响,但是就现阶段来看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衔接仍旧存在着一定的欠缺和不足。论文主要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的必要性及具体落实路径等多个维度展开论述,希望通过探讨和分析可以为相关单位提供更多的参考与借鉴,结合实际情况对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路径做出有效优化和调整,提高衔接效果。

## 关键词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排污许可证制度; 制度衔接; 落实路径

## 1 引言

经济社会的迅速发展在改善人们消费能力、提高人们物质生活质量的同时也带来了较为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在这样的背景下中国对于环境污染治理给予的关注和重视变得越来越高,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则是环境治理过程中十分重要的两项制度,推进两项制度衔接可以为减少污染物排放、保障生态平衡提供更多的助力,然而就现阶段来看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仍旧存在着较多的欠缺和不足,在分析其优化路径和完善方案之前首先则需要了解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的

重要性以及现存问题。

## 2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的重要性

推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相衔接是十分必要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指在项目建设初期即项目规划阶段通过环境影响评价来判断和分析在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为后续的工艺管控、末端治理提供更多的助力,最大化地降低在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而排污许可制度则是要求相关市场主体根据排污许可证内容做好生产记录和排口监测,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以实际数据为抓手,分析各项目以及各企业的运行过程中污染物的排放体量及排放浓度。可以发现排污许可制度更加倾向于实践层面的管理,而环境影响评价则更加

【作者简介】葛志新(1982-),男,中国江苏宿迁人,本科,工程师,从事环境影响评价研究。

倾向于前期管控,推动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则意味着可以从项目建设或企业运转的全过程出发最大化地降低经济发展过程中对于环境的污染和破坏,协调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之间的矛盾,达到更好的环境管理效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和保障。由此可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相衔接是十分必要的,这既是环境保护、实现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应有之义,同时也可以通过制度衔接协调的方式发挥不同制度的制度优势,完善中国的法治体系,而从现阶段来看,中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仍旧存在着一定的欠缺和不足。

### 3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的现存问题

现阶段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包含如下几点,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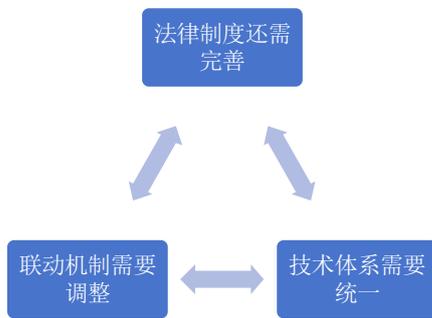


图1 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的现存问题

首先,在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执行期间需要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保障制度执行的规范性、科学性、合理性,然而就现阶段来看,尽管中国对于环境保护给予的关注和重视不断提高,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证制度也在不断完善和调整,但是针对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建设的规章制度仍旧不够完善,进而导致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衔接缺乏足够的参考和借鉴,影响了衔接效果<sup>[1]</sup>。

其次,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在实践落实的过程中必须收集完整全面的信息数据,更加直观地反馈项目运转建设过程中对于环境的破坏和影响,但是现阶段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在环境监测分析的过程中所采用的技术体系并未统一,这就导致了两项制度在衔接的过程中常常会因为技术标准问题进而导致衔接难度相对较大,衔接效果也因此受到了较大的影响。

最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在实践落实的过程中所涉及到的社会职能部门是相对较多的,这时建立完善的联动机制十分必要,但是现阶段在联动机制建设上也存在着一定的欠缺和不足,进而导致了重复监测、重复管理等相应问题十分常见<sup>[2]</sup>。

## 4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路径

### 4.1 完善法律法规

想要实现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制度的有效衔接,就需要充分发挥法律规范的约束和引导功能,保障两者的衔接质量和衔接效果,可以从以下几点着手对法律法规作出有效优化和调整:

首先,需要对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的衔接规则体系做出有效优化和调节,明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之间的内在联系和底层逻辑,更好地发挥两项制度的制度优势。例如在项目建设之前发挥环境影响评价的预测分析功能明确在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类别及污染物排放体量,分析其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具体可行的建议和参考。而在项目运行期间则可以通过排污许可证制度的有效应用来更好地降低项目运行过程中对于环境造成的破坏和影响,通过明确衔接规则体系的方式确保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能够深度融合。

其次,在法律规范优化和调整的过程中需要就管理对象衔接问题进行深入分析,环境影响评价是根据建设项目特质及所处环境特征通过分类管理的方式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境影响登记表,而排污许可制度则是通过分析项目运转过程中单位产排情况及其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和冲击来落实环境管理,通过分类管理的方式最大化地降低项目运转过程中对于环境的破坏和影响,两者在实践落实的过程中其管理对象具有一定的重合性,但是也存在着较大的差异,这时则可以通过法律法规的完善来对管理名录类别做出适当调整,通过对象整合来为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提供必要基础<sup>[3]</sup>。

再次,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完善的过程中需要从管理内容出发来加强制度体系建设,为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衔接提供更多助力。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的过程中需要从项目工程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等多个维度收集整合信息并编制报告,而排污许可制度在执行的期间则需要通过产排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等多个维度落实管理工作,在法律体系优化的过程中可以以某一项制度为基准点,对管理内容做出有效衔接。

最后,在法治体系建设的过程中需要通过责任划分的方式来为两项制度的有效衔接提供更多的助力,在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执行期间所涉及到的主体单位是相对较多的,这时则需要立足整体和全局,明确各主体责任,分析不同部门在实践工作落实的过程中应当遵循的标准、需要完成的工作任务,保障各项工作顺利推进有序开展,通过完善法治体系和制度框架来为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的相互衔接奠定良好的基础和保障<sup>[4]</sup>。

## 4.2 统一技术体系

事实上,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虽然在内容上有较高的重叠度且其管理目标都是为了更好地实现社会可持续发展、维护生态平衡,但是在管理理念和落实内容上存在着一定的差异,这就导致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在执行的过程中其技术体系往往是不相同的,为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带来了较多的阻力,为了更好地解决这一问题则需要对技术体系进行统一。

首先,相关部门需要结合实际情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内容和目标来对环评要素、行业导则、总量控制等相关方面的技术标准作出修订和完善,确保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在技术上能够实现有效衔接。

其次,在技术体系衔接优化和统一的过程中还需要紧抓排污许可证制度,从排污许可证的申请、污染源核算、排污许可证核发技术规范等多个维度来对技术标准做出有效优化和调整,将该项标准与环境影响评价中的相关内容相连接,为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的有效衔接提供更多的助力和保障<sup>[5]</sup>。

最后,可以通过排污清单、治污技术清单等相应技术体系的统一标准的统一更好地实现技术衔接。此外,还需要引起关注和重视的一点内容则是想要更好地推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实现两项制度的互补提高管理效果,就需要关注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在管控对象上的统一性以及申请主体的统一性,无论是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还是排污许可制度其管控对象都是排放在环境中的污染物且其申请主体都为排污单位,这时则可以通过排放标准、污染物种类和总量控制、核算方法等方面的统一和协调来为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的协调统一提供更多的助力,有效解决现阶段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在执行过程中核算方法不统一进而导致无法实现高度衔接的问题。

## 4.3 建立联动机制

建立联动机制是十分必要的,一方面联动机制的构建可以更好地降低在环境管理过程中所需要消耗的成本和资源;另一方面,建立联动管理机制也可以更好地发挥各方主体的主体优势,为环境治理提供更多的助力和便捷,而在联动管理机制优化和调整的过程中应当关注以下几点问题:

首先,需要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大数据技术等相应现代化技术的技术优势,为各单位的联动管理提供更多的助

力,通过打造信息平台加强单位间的互动交流打破沟通交流的时空局限性,共同分析环评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在衔接上面临的问题和困境、存在的欠缺和不足,及时对联动管理机制以及排污许可制度和环评制度做出有效优化和调整,通过不断实践、不断分析、不断讨论的方式来不断做出优化,提高衔接质量和衔接水平。

其次,为了更好地提高排污许可和环评衔接效果,相关单位还可以引入“两证合一”模式,即将环评内容和排污许可核发标准统一,在项目申请排污许可证的同时也需要同步展开环评工作,通过规则统一、同步审批、两证合一的方式提升衔接效果。

最后,需要通过监督机制的有效优化和调整更好地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并通过规章制度完善加强内部监督提高监督管控力度,更好地明确排污许可制度与环评制度的衔接情况、执行情况,为后续管理机制的调节、法律条例的完善提供更多的助力和参考<sup>[6]</sup>。

## 5 结语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的相互衔接既可以更好的保护生态环境,为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和保障,同时也可以通过环境优化来更好地保障人们的身体健康,甚至可以通过环境优化开发旅游热点带动地方经济发展,需要引起关注和重视,可以紧抓法律制度完善、联动机制优化、技术体系统一等相应关键点,探究出切实可行且行之有效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的衔接路径,提高衔接效果。

## 参考文献

- [1] 葛晓燕.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研究[J].现代盐化工,2024,51(2):92-94.
- [2] 骆晓锋,陈遂,王文英,等.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研究[J].黑龙江环境通报,2024,37(2):69-71.
- [3] 王子良.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应用的思考[J].皮革制作与环保科技,2023,4(16):40-41+56.
- [4] 张波,张辉.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应用的思考[J].皮革制作与环保科技,2023,4(13):181-183.
- [5] 陆文婷.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制深度衔接研究[J].科技资讯,2023,21(7):110-114.
- [6] 曾艳波,郑斌.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应用的思考[J].环境科学与技术,2023,46(S1):192-195.